

因應新冠肺炎疫情 含氟漱口水施作與潔牙注意事項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4 台北市復興北路 420 號 10 樓

傳真：(02)25000126

聯絡人及電話：戴惠子(02)2500-0183 轉 251

電子郵件信箱：artinis@cda.org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牙全源字第 1202 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近期新冠肺炎 COVID-19 疫情影響，為減少師生、家長之疑慮，關於校園餐牙潔牙暨國小含氟漱口水建議事項，請 鈞署協助轉知各級學校，如說明段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疫情雖未有嚴重到隨時有被傳染之虞，還是請向各級學校（幼兒園/小學/中學）提醒，潔牙時須有防疫概念，以免飛沫在潔牙時間互相傳播。
- 二、提醒師生進行餐後潔牙時，保持適當距離。鼓勵師生於座位潔牙，備 2 個杯子，一個裝水，一個空杯進行潔牙，可減少洗手台近距離接觸和防止飛沫感染。
- 三、國小學童含氟漱口水施作請依執行手冊之實施方式進行，亦請保持適當距離。
- 四、建議潔牙用具（牙刷、牙膏、牙線、漱口杯）、漱口水小量杯使用完畢後，請個別清洗瀝乾及收納保管，避免交叉感染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



理事長 王棟源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 口委 駐員 衛生 主委 決行

餐後潔牙、每週含氟水使用請導師提醒學生於座位上施作，
可減少洗手台近距離接觸和防止飛沫感染。



含氟水施作影片 點我播放